

证券代码：834815

证券简称：巨东股份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 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5 年 12 月 30 日，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 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基于谨慎原则及独立判断的立场，我们就公司 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取消职工代表监事，并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公司 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徐中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职期限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前述职工代表董事将与公司其他董事共同组成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享有相应权利，履行相应义务。

经审查职工代表董事的履历，我们认为徐中华先生符合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职工代表董事岗位，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中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等情形。选举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本次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事项。

独立董事：管云德 韩海敏

2025 年 12 月 31 日